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清源股份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 询函的回函

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《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。经自查，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作为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除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本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本页无正文，为关于《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之签署页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：_____

Hong Daniel

2024年1月29日